

数字时代流行音乐创作与传播的创新路径研究

周展旭

湖北工程职业学院，湖北 黄石 435000

DOI: 10.61369/VDE.2025160032

摘要：在数字技术全面渗透社会生活的背景下，流行音乐领域正经历着创作模式与传播形态的深刻变革。本文从宽泛视角出发，围绕数字时代为流行音乐创作与传播带来的机遇、面临的挑战展开分析，进而探索适配数字环境的创新路径，旨在为理解当下流行音乐产业的发展逻辑提供思路，推动流行音乐在数字生态中实现更具活力的发展。

关键词：数字时代；流行音乐；创作创新；传播路径；产业变革

Research on Innovation Paths of Pop Music Creation and Communication in the Digital Era

Zhou Zhanxu

Hubei Engineering Vocational College, Huangshi, Hubei 435000

Abstract : Against the background of digital technology permeating all aspects of social life, the field of pop music is undergoing profound changes in creation modes and communication forms. From a broad perspective, this paper analyzes the opportunities and challenges brought by the digital era to pop music creation and communication, and further explores the innovation paths adapted to the digital environment. It aims to provide ideas for understanding the development logic of the current pop music industry and promote the more dynamic development of pop music in the digital ecosystem.

Keywords : digital era; pop music; creation innovation; communication paths; industrial transformation

流行音乐作为一种大众文化，与技术的产生和发展始终保持直接的互动关系。作为传播介质的黑胶唱片、磁带、CD 及数字音频的出现，与技术相关的每一次革新都直接作用于流行音乐的创作形式、传播形态以及使用主体等层面^[1]。数字浪潮汹涌之后，互联网、智能移动设备、人工智能等媒介和技术的普及，彻底打破了传统流行音乐产业的边界，使得创作门槛不断降低，传播场景日益多元，受众参与方式也发生了根本性转变。有鉴于此，在流行音乐和互联网融合发展进程中进行阶段性盘点与反思，厘清当前流行音乐创作和传播中的机遇与挑战，探究一条能够切实推动流行音乐发展的新路径，不仅有助于“求生存之道”，也有利于丰富大众文化景观，更好地满足社会经济文化发展需要。

一、数字时代流行音乐创作与传播的机遇

(一) 创作工具普及化拓宽创作主体范围

一方面，随着数字音频的发展，作曲、编配、录音、混音等创作环节的各类轻量化、易上手的音乐软件层出不穷，降低了创作门槛；非专业背景的人员经过基本的学习也可以通过这些软件进行基础的创作。另一方面，电脑、智能手机等工具的应用普及化，也大大简化了制作工具的要求——普通人在家中无需专业的录音棚，在电脑或者手机上，只要带有基础的录音、录音界面就完全可以创作与制作。创作工具的平民化使得流行音乐的制作不再是专家们“独享的秘籍”，越来越多的草根参与其中，创作主体更加多元化，平民化，也给流行音乐市场提供了不竭的新鲜血液^[2]。

(二) 传播渠道多元化打破传统传播局限

在数字时代背景下，互联网的兴起衍生了多元化、泛在化的音乐传播方式。首先，主流的音乐流媒体平台垄断，音乐流媒体

平台储存了大量音乐资源，听众可以按照兴趣随时随地搜索并收听音乐，突破了音乐传播时空限制的“去时空化”；其次，在音乐传播中借助新兴泛在化的社交媒体、短视频平台、直播平台等传播载体，音乐不再仅仅是音乐作品，而是与视频、文字、图片相融合，更容易产生吸引人们的“混搭式”呈现内容，听众在平台上还可通过“点赞”“评论”“转发”“分享”等功能把自己喜欢的音乐传播他人，形成“裂变式”传播，多元化的音乐传播方式终结了传统音乐传播垄断与有限的窘境，使音乐作品能够迅速、全面地传播给广大听众^[3]。

(三) 受众互动即时化重构音乐传播关系

数字时代的到来，构建起了创作者与受众之间即时互动的桥梁。在各类音乐平台与社交平台上，听众可以通过评论区、私信等方式，直接向创作者表达对作品的看法、提出修改建议；创作者也能实时关注听众的反馈，了解听众的审美偏好与需求变化，并将这些反馈融入后续的创作中，实现“以需定产”。此外，受众

还能以更深度的方式参与到音乐传播过程中^[4]。例如，听众可以对音乐作品进行二次创作，制作成短视频、歌词海报等内容在社交平台传播；还能通过参与音乐话题讨论、投票等活动，推动音乐作品的传播热度提升。这种即时化的受众互动，彻底重构了流行音乐的传播关系，让传播从“单向灌输”转变为“双向互动”，不仅增强了听众的参与感与归属感，还能帮助创作者更好地贴合市场需求，提升作品的传播效果与影响力。

二、数字时代流行音乐创作与传播面临的挑战

（一）创作同质化现象削弱音乐独特性

数字环境下使得流行音乐的创作主体多元化，但创作门槛的下降也同样加剧了流行音乐创作同质化问题。一方面，许多不具备系统音乐理论知识和独创创作思维的非专业创作者，在创作实践中难免受到主流流行音乐风格的影响，偏向于创作与当下流行模式风格相近的旋律、编曲以及歌词主题等，以此求得快速向主流市场靠拢，这种对主流流行音乐创作风格的效仿行为，造成了大批流行音乐作品在风格和内容上雷同化，难以形成独特的艺术风格；另一方面，数字平台所推送的算法也在一定程度上加剧流行音乐创作的同质化趋势。基于用户收听数据的算法机制会倾向于优先推荐时下较为热门的音乐类型，而创作者为了寻求更多的曝光，则会迎合平台算法进行创作，导致整个平台对小众风格、新趋势型音乐和风格的生存空间进行压缩。创作同质化不仅使听众多数时期产生审美疲劳，也直接减弱了流行音乐艺术独特的创新价值，从长远的角度来看，不利于流行音乐的发展^[5]。

（二）信息过载导致作品传播效率降低

数字时代的传播渠道多元化虽然拓宽了音乐作品的传播范围，但也带来了“信息过载”的问题。在各类音乐平台与社交平台上，每天都有大量的音乐作品被上传、发布，这些作品涵盖了不同的风格、主题，数量庞大且良莠不齐。对于听众而言，面对海量的音乐信息，难以快速筛选出符合自己喜好的作品；对于创作者而言，大量的作品同时涌入市场，使得每一部作品获得的关注度被严重稀释，即使是质量优秀的作品，也可能因被淹没在海量信息中而难以被听众发现。此外，信息传播的“碎片化”特征也加剧了这一问题。听众的收听时间往往分散在通勤、休息等碎片化场景中，对音乐的关注时长有限，难以深入了解作品的内涵与价值，这进一步降低了音乐作品的传播效率与传播深度。

三、数字时代流行音乐创作与传播的创新路径

（一）强化创作个性化，挖掘多元艺术表达

流行音乐作品创作要致力于打破同质化，展现创作者鲜明的个性特点及丰富的艺术表达。就创作者本身来说，创作者需加强自身艺术修养及创新能力，在模仿学习优秀创作者的同时，要有自己的想法，积极努力地进行个性化的艺术创作。创作者可立足于自身传统文化底蕴、地域风土人情、个人真实生活经历等各个领域进行创作，力求将不同民族文化、不同风格的音乐融入其

中，从而展现作品的个性特色及自身原创的魅力。例如，传统戏曲与流行乐的融合，传统乐器与流行音乐的结合。或以社会热点事件或自身真实感受为题材，创作歌词及内容。而各音乐网站或音乐 APP 可在一定的算法系统中，为一些小众风格或是创作个性化风格的音乐作品多推荐机会，杜绝流行音乐只流行于极少数爆款的状况，倒逼创作多样化、个性化。通过流行音乐创作个性化、多元化，真正提升流行音乐的艺术审美品性，也提升人们在审美需求中的多样化发展水平，助力流行音乐创作的持续性发展创新^[6]。

（二）优化传播策略，提升作品精准触达

面对信息冗余导致的传播效率下降的挑战，流行音乐传播应转变传播方式，提升作品的传播精准度^[7]。一是传播内容场景化的打造。根据通勤、工作、休闲、健身等音乐的使用场景不同，将音乐作品进行区分包装，打造适合特定音乐场景的内容。针对通勤场景推荐节奏慢，听感较为轻松愉悦的 playlist，针对健身场景推荐节奏快、听感较为热烈的音乐内容。使音乐与不同场景对接，拉近作品与听众的距离，增加听众的体验度。二是大数据技术下的精准推荐。音乐平台应以用户听歌、收藏、评论历史数据为分析对象，整理形成用户画像，并根据用户画像为听众推送符合其审美认知的音乐作品，减少用户的信息过滤时间，提升传播精准度。三是跨平台协同传播。音乐与短视频、直播、影视剧等进行深度合作，通过不同平台的内容联动，提升音乐作品的传播影响力。比如，将音乐作为短视频的背景音乐，以短视频平台的传播带动音乐作品的宣传效应，与影视剧合作，打造影视原声音乐^[8]。

（三）完善版权保护体系，构建健康产业链生态

版权保护困境的解决，既要求在技术、制度、教育等方面做好准备，完善版权保护体系，也要通过技术、制度、教育三方面形成健康的流行音乐产业链。在技术支持方面，可以利用区块链、人工智能的技术提升版权保护的便捷化、安全性。区块链技术具备去中心化和不可篡改的优势特点，能够为音乐作品的版权存证、版权确认以及版权交易提供技术支撑，使版权信息可信、透明，全程可追溯；人工智能能够运用数字音乐作品的音频技术特征，能够迅速辨别盗版歌曲，发现并惩处盗版情况。在制度技术方面，相关部门进一步完善数字音乐版权保护相关的法律法规，界定侵权行为的认定标准以及惩罚制度，强化对盗版音乐的打击，为版权保护工作提供有力法律保障，鼓励音乐平台、唱片公司、创作者建立合理的版权分成制度，使音乐创作者能够在作品流传中获得相应的经济利益，以此为动力保证音乐创作者的版权利益，充分调动音乐创作的主动性。此外，在教育宣传上，做好版权知识传播工作，借助公益宣传、学校教育、网络宣传等手段来教育相关人群，使他们充分认识到自身作为网络文化消费者和制作者，积极主动获取版权信息、具备辨别音乐侵权的能力，并逐步培养消费者的版权意识，实现拒绝盗版音乐的观念，从而形成良好的市场氛围^[9]。

（四）推动产业融合发展，拓展音乐价值边界

互联网时代也为流行音乐产业与非相关产业的整合发展提供

了空间，以推进产业融合发展的方法实现流行音乐价值空间拓展、创新发展模式，一方面推进流行音乐产业与文旅产业的融合。将流行音乐与当地文化、旅游资源相融合，发展具有当地特色的音乐主题景区、音乐节、音乐小镇等，促使音乐成为招揽游客的核心因素。例如一些地域通过音乐节，不仅提高本地知名度、影响力，同时也带动餐饮、住宿、交通等相关产业的发展，实现了音乐与文旅的价值双赢^[10]。另一方面，可以推进流行音乐产业与科技产业的融合。基于虚拟现实（VR）、增强现实（AR）、元宇宙等新兴技术，将流行音乐融合至沉浸式音乐体验场景中。例如借助VR技术为用户提供虚拟演唱会观看服务，让用户足不出户也能享受到置身其中的体验；或者采用AR技术，让用户在现实场景下，与虚拟音乐人进行交互体验，提升音乐体验的趣味性与参与感。第三方面，可以推进流行音乐产业与其他相关产业如影视、游戏、广告等的融合，在上述产业中将音乐元素作为该

产业内容的重要组成部分，扩大音乐的市场应用空间及盈利模式拓展。

四、结语

互联网对流行歌曲的创作和传播既是一个挑战也提供了一种新机遇，流行歌曲的创作、传播与演唱面临着一些问题，但也有很大的机遇。创作工具的便捷化、传播形式的碎片化、用户交流的即时化，都是流行歌曲充满活力的重要因素；同质化创作、信息茧房以及版权保护，都在一定意义上阻碍了流行歌曲在数字化环境中的更大发展。对于这些机遇与挑战，在创作上强调差异化创作，传播上找到最适合的传播渠道与方式，健全和完善版权，促进产业融合发展，是流行歌曲适应数字化环境并较好地促进流行歌曲的更好创作与传播的一种途径。

参考文献

- [1] 王玺权.数字时代下的中国流行音乐民族化发展[J].黄河之声,2024,(04):98-102+112.
- [2] 杜士武.基于传播视觉的音乐文化发展与传播——推荐《流行音乐与文化传播》[J].新闻记者,2024,(08):113.
- [3] 彭远行.数字时代下流行音乐演唱发展趋势[J].艺术大观,2024,(22):91-93.
- [4] 赵丽.数字时代背景下群众文化的多样性与共享性研究[J].参花,2024,(14):125-127.
- [5] 牛童.数字技术影响下流行音乐产业新变化[J].中国民族博览,2022,(16):146-149.
- [6] 汤青青.数字时代的音乐跨文化传播[D].浙江大学,2023.
- [7] 王方.数字时代艺术媒介化研究[D].南京艺术学院,2022
- [8] 文海良.数字技术与流行音乐生产的关系研究[D].湖南科技大学,2023.
- [9] 郭静舒.数字原生代的音乐艺术审美特征及其培养[J].高等教育研究,2024,35(03):74-76.
- [10] 庄元.试论数字时代新技术媒体对音乐传播的影响[J].南京艺术学院学报(音乐与表演版),2023,(04):90-94.